附件

2025年中国—东盟人工智能部长圆桌会议会务执行服务项目采购需求及评分标准

1. **项目名称：**

2025年中国—东盟人工智能部长圆桌会议会务执行服务项目。

1. **预算金额：**

￥897910.00元（捌拾玖万柒仟玖佰壹拾元整）

1.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5年10月31日。

1. **服务具体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 | | | | |
| **项号** | **项目名称** | | **数量** | **单位** | **服务内容及要求** |
| 1 | 2025年中国—东盟人工智能部长圆桌会议会务执行服务项目 | |  |  | 一、采购内容：设备租赁及会场搭建服务、会务执行服务。  二、服务地点：荔园山庄。  三、服务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5年10月31日  四、工期要求：按照采购人指定时间内完成会场搭建布置；活动结束后当日内完成拆除。  五、设备租赁及会场搭建服务、会务执行服务  1.设备租赁：包括led屏幕、音响、话筒、灯光、控台、摇臂、电视等设备租赁；  2.搭建布置：包含主会场及会见室等会场搭建、布置；进、撤场搭建物料等运输、安装、拆卸、调试费用。  3.会务印刷：包括台卡、议程单、证件、会议材料、围挡画面、接机牌等会议资料的印刷制作。  4.会务执行服务：摄影摄像服务；氛围布置，包括会场内外围氛围布置及公共引导等，会议物料等；会务执行，包括对接前期需求、物料规划、现场流程执行等活动期间整体统筹，会务设计，保障会议正常流程执行，项目全程专项小组服务团队，全程服务策划项目落地执行。  六、实施要求  1.人员变更：从协议签订起至项目结项验收，项目人员应相对稳定，如更换人员，须经采购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2.现场办公：从协议签订起至项目结项验收，服务单位委派不少于5名工作人员在现场开展组织工作（不包括现场配套人员），并服从采购方现场负责人的工作安排。  3.搭建及施工材料进场要求符合采购人及主办方的相关规定。  4.搭建物料与位置要根据活动场地的具体情况和需求摆放，合理安排搭建物料，制作的成品要贴切采购方及主办方确定的设计效果图与施工图。  5.搭建摆放位置要合理，需保留出入口通道，确保人流走向畅通。  6.项目搭建施工要能够根据采购人及主办方的要求进行调整，并确保效果和质量。 |
| **（二）商务要求** | | | | | |
| ▲报价要求 | | 本项目报价为完成采购人指定内容的整体包干价，包含但不限于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评审费、交通、通讯、保险、税费和利润等项目有关一切费用。  注：1.本项目为整体服务包干项目，报价中应包含所有服务内容，成交后采购人服务期内不再另行支付额外费用。  2.供应商的报价≤采购预算（人民币897910.00元）。 | | | |
| ▲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 | 1.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5年10月31日。  2.服务地点：荔园山庄。 | | | |
| 服务保障及要求 | | 1.服务质保期为整体项目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至会议结束，交付时间：签订合同后 10 日内完成方案设计，正式会议前2天完成全部制作搭建，并交付使用。  2.为较好的为采购人服务，竞标人需配备有本地大会后勤保障服务团队能力，并具备本地后勤保障资源。  3.项目搭建完成后，成交供应商须预留足够设备测试彩排时间，在整个会议期间，成交供应商必须安排人员驻会进行现场技术服务，如遇设备故障或出现问题，要及时排除或修复，保障会议正常进行。  4.会议结束后负责拆卸和垃圾清运服务。  5.会前搭建、会期现场执行、会后安全有序组织拆卸，撤展应及时完成，超出时限造成的加班延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给荔园山庄。 | | | |
| 付款方式 | | 1.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首款（合同金额50）%；通过验收后的10个工作日内支付尾款（合同金额50%）。每次付款前，中标供应商必须提供请款函和等额正规合法发票。  2.合同总金额包含项目开展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过程中增加的设备、辅料、评审等所有费用）。 | | | |
| 其他要求 | | 1.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的项目要求应完全响应，如果存在虚假响应或者是虚假承诺，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使用或以其它方式给任何第三方提供本项目的相关信息或数据。  3.成交供应商不得将项目非法分包或转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否则采购人有权即刻终止合同，并要求成交供应商赔偿相应损失。  4.在成交后至正式搭建之前，如采购人要求对布局方案进行修改或调整，成交供应商必须积极配合执行。  5.知识产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中标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6.供应商可按照采购需求在竞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科学、可行的项目会场布置策划设计方案、应急方案、服务方案（可包含投入人员安排、进度计划安排等内容）。供应商如有可在竞标文件中提供服务承诺以及与本项目相关的信誉、业绩、奖项等证明材料。 | | | |
| 履约保证金 | | 履约保证金金额：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 | |

1. **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价格部分**  **（满分30分）** | （1）评标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供应商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  （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所投标产品全部为小型或者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10%的扣除。  （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所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型或者微型企业制造；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对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0%。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6）以进入综合评分环节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30分。  （7）价格分计算公式：某投标人价格分=基准价/某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30分 | **30分** |
| **2** | **技术部分** | **评分标准** | |
| **2.1** | **项目方案（满分40分）** | 一档（20 分）：提供会场布置策划设计方案，满足基础需求具备简单的策划思路、主题及项目规划等内容。 | **40分** |
| 二档（30分）：提供会场布置策划设计方案、应急方案。对项目需求分析较为全面，能精准识别项目核心目标；策划思路完整，主题定位明确，展区划分合理且有逻辑，包含具体的布置细节；设计方案基本符合项目要求，能体现 “贴合主题” 的设计风格，可操作性较强。 |
| 三档（40分）提供会场布置策划设计方案、应急方案、服务方案，全面满足并优化需求。对项目需求分析深刻且具延展性，能挖掘项目潜在价值；策划思路新颖独到，主题突出且有创新性，内容完整覆盖 “前期筹备 - 现场执行 - 后期撤展” 全流程；布置效果设计大气庄重，细节深化到位，能直接支撑 “实现采购方预期效果”。风险识别全面精准，覆盖 “布置筹备 - 现场执行 - 撤展” 全阶段的常见风险及低概率高影响风险；应急措施高效可行，包含 “风险预警 - 快速响应 - 善后处理” 全流程；附应急演练计划及责任到人清单，可直接落地执行，最大程度降低项目风险损失。覆盖项目全周期服务需求；服务流程完善，服务标准明确；服务方案贴合采购方实际需求，能提供增值服务。 |
| **2.2** | **实施人员分（满分10分）** | 一档（4分）：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配备有实施团队，少部分人员拥有相关活动经验。（拟投入本项目服务人员＞5人，且具有同类型项目执行相关履历的人员占总人数40%-60%的，得4分）。  二档（7分）：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配备的实施团队人员分工基本明确，半数以上人员拥有相关活动经验。（拟投入本项目服务人员≥8人，且具有同类型项目执行相关履历的人员占总人数61%-80%的，得7分）。  三档（10分）：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配备专业的实施团队，团队人员分工明确，人员充足。（拟投入本项目服务人员≥10人，且所有项目人员拥有丰富活动经验、相关项目履历的，得10分）。 | **10分** |
| **3** | **商务部分** | **评分标准** | |
| **3.1** | **业绩分（满分20分）** | 2022年1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间每完成1个国际性会展、会议、论坛、考察等活动项目的会场搭建或会务执行服务，得 10 分，最多计2个（累计满20分）；每完成1个国内展览、论坛、会议、考察等活动的会场搭建或会务执行服务，得 5 分，最多计4个（累计满20分）。  两项可同时累计，总分不超过20分。  （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业绩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随时准备原件，以备审查。）  **说明：若所提供以上材料为虚假材料，将取消中标资格并追究相应责任。** | **20分** |
| **4.总得分=1 + 2 + 3。** | | | |

1. **项目采购方式**

采用局内控竞争性磋商方式，在局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发布采购公告，择优选取中标供应商。